**清华大学地球系统科学系**

**2017年博士生招生综合考核及录取办法**

**一、资格审查**

通过材料审查进入综合考核的申请人需于2017年3月3日上午8:00-8:20在蒙民伟科技大楼南楼1021室进行资格审查。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不准予参加综合考核。

公开招考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证件:

1）有效居民身份证；

2）已获得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出示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

3）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出示学生证；

4）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人员核验学士学位证书、在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的期刊或获得省部级科技成果奖励证书、已修硕士课程的正式成绩单；

5）不能在资格审查前获得硕士学位的非学历教育的各类在读硕士专业学位学生以及在职申请硕士学位人员，按上述第4条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

5）凭境外学位证书报考的考生需出示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证明

上述需核验的证件均需备复印件，资格审查时交地球系统科学系。

**二、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时间、地点：

   笔试考核时间：2017年3月3日上午8:20-10:20

           地点：蒙民伟科技大楼南楼1021室

   面试考核时间：2017年3月3日上午10:30开始

   面试考核地点：蒙民伟科技大楼南楼1021室

考核形式及考核项目：

综合考核由综合专业基础考试（笔试，2小时）和综合面试形式组成。

笔试：《地球系统科学专业基础》。笔试时间为2小时，满分100分。考查专业基础知识与英语水平，主要包括大气科学、全球变化生态学等方面的专业基础知识等，重点考核英语阅读能力。

面试：每位考生约30分钟，满分100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

综合考核成绩评定：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面试时至少5位专家独立给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平均分，如有分组将对各组间成绩进行标准化。按照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加权后作为申请人综合考核成绩。

**三、其他**

联系电话：010-62772750

邮箱：cessedu@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地球系统科学系

2017年2月21日